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聯盟 函

特殊教育科

發文地址：104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西路 9 號 6 樓

聯絡人：蕭珮珊研發專員

聯絡方式：02-25110836 分機 225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障盟(114)字第037號

速別：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聯盟 114 年身心障礙兒少家庭培力計畫「做自己的主人」親子夏令營隊&兒少友伴團體報名簡章，煩請協助轉知所屬國民中小學，鼓勵身心障礙兒少報名，至
紉公誼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我國自 103 年公布並施行《兒童權利公約施行法》及《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》，然身心障礙兒少參與公共事務仍受限，為提升身心障礙兒少參與，辦理旨揭活動，鼓勵及培力身心障礙兒少表達意見，瞭解自身權利，培養自信心及參與社會。煩請協助轉知所屬單位或學校，鼓勵身心障礙兒少家庭報名參與。
- 二、本次培力活動結合獨木舟運動探索，分國小、國中梯次辦理親子夏令營及友伴團體：

(一)時間：

1. 國小梯次：114 年 7 月 5 日至 6 日。
2. 國中梯次：114 年 8 月 9 日至 10 日。

特殊教育科 收文:114/05/20



041140046331

有附件

臺中市政府 教育局收文(3)
114. 5. 20
郵戳完整 信封隨附

3. 友伴團體：114 年 8 月 23 日、9 月 6 日、10 月 4 日共 3 次，國小梯次為當日上午、國中梯次為當日下午。

(二)地點：

1. 親子夏令營：北投會館(臺北市北投區大業路 527 巷 88 號)、微風運河廣場。
2. 友伴團體身心障礙聯盟會議室(台北市中山區南京西路 9 號 6 樓)。

(三)報名截止日為 114 年 6 月 2 日，相關資訊及簡章報名表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eM7QRL>。



三、本案聯絡人蕭珮珊研發專員，02-25110836 分機 225，
peishan@npo.enable.org.tw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

理事長 牛暄文